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北海两级法院开展“百名执行干警进百企”活动

走访企业百余家执行到位金额1.2亿余元

□ 本报记者 马艳
□ 本报见习记者 吴良艺
□ 本报通讯员 童瑶 苏爱萍

实地走访企业,提供精准司法服务;深入车间一线,查看生产经营情况;倾听企业诉求,善意执行解决企业难题……今年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两级法院聚焦企业司法新需求,新期待,深入开展“百名执行干警进百企”活动,向需于企“靠前一公里”,“把脉开方”助企纾困解难,以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善意文明的执行举措,服务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让企业放心投资、专心经营、安心发展。

今年以来,北海市两级法院先后派出执行干警291人次,走访涉企企业108家,执结涉企案件190余件,执行到位金额1.2亿余元。

靠前服务 精准聚焦司法需求

今年5月,得知北海市铁山港区人民法院执行法官“上门服务”,北海市某混凝土有限公司负责人十分高兴:“感谢法院的支持和鼓励,公司目前在正常运转中。”

原来,北海市某混凝土有限公司与南昌某路桥工程有限公司约定,为其供应混凝土。南昌某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支付部分货款后,尚有284万元货款未支付。北海市某混凝土有限公司为此诉诸法院。

“法院执行很及时,为我们公司解决了资金回笼难题。”该案进入执行程序,铁山

港区法院为企业追回货款及利息共310万余元。

迈出去的是脚步,带回来的是信任。北海市两级法院聚焦涉企执行难题,深入开展“企业清淤”“百名执行干警进百企”等专项执行活动,走进企业深入调研司法需求,沉到执行现场找解决办法。

10月24日上午,北海市银海区人民法院法官助理张婷走进华润润凝土(北海)有限公司,为企业职工带来一场题为“劳动争议法律宣传”的普法讲座。

“我们受益匪浅。”参加讲座的企业职工们纷纷点赞。

企业点单,法院接单。倾听企业诉求,征集意见建议,防范风险提示,开展普法宣传……北海市两级法院执行干警定期向需于企、问计于企,解决企业急难愁盼问题,已经成为常态。

暖心纾困 助力困难企业重获生机

“感谢法院,不仅帮助我们渡过难关,也守住了我们的发展生机。”北海市某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满怀感激。

一年前,北海市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将北海市某科技有限公司告上法庭,要求支付拖欠的厂房租金、宿舍租金、水电费等各项费用442万余元。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北海市海城区人民法院执行法官梳理了该案执行工作思路:如何实现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和守住被执行企业发展生机的双赢?

执行法官在实地走访、了解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后,认为该公司虽负债较多,但正在研发和生产新产品,市场前景乐观、有发展潜力。“活查封”公司名下的机器设备,不仅可以为其创造继续生产经营的机会,实现解渴脱困,也有利于被执行企业继续履行清偿债务的义务。

“放水养鱼”为企业注入更多活力,“灵活执行”让困难企业重获生机。

海城区法院执行法官多次组织双方进行协商,倾听诉求,集思广益,最终促成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北海市某科技有限公司自2023年6月份之后的租金、水电费等各项费用要按时缴纳,2023年6月份之前拖欠的相关费用通过逐年逐月提升还款数额的方式来清偿。

“水深则鱼悦,城强则贾兴”。北海市两级法院坚持灵活执行的工作理念,在实地调查、充分了解企业经营状况的基础上,因案制宜,精准施策,巧用“活封活扣”“活用”“执行和解”措施,为企业纾困解难,助力重获发展生机。

善意执行 让司法温度可感可触

“这招真是巧妙,法院考虑周全,真正实现了互利共赢。”一案和解,多方欢喜,4名养殖户和北海某盐场委托代理人谢某对北海市银海区人民法院善意文明执行连连称赞。

一年前,北海某盐场因合同纠纷,将广西某海洋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诉至银海区法院。执行法官在执行过程中发现,广西

某海洋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未经北海某盐场同意,就将涉案部分土地转租给他人用于养殖,养殖面积300余亩。

执行法官认真倾听盐场、养殖户诉求,与双方反复沟通交流后,最终促成双方签订了和解协议,约定北海某盐场申请腾退的部分土地继续由养殖户进行养殖作业,租金以当地市场价交付。

北海市两级法院将善意文明执行理念贯穿于执行工作全过程,通过便捷高效、善意文明的执行措施,既能依法保障申请执行人合法权益,维护法院司法公信力,又通过柔性办案、善意文明执行,彰显司法的温度。

合浦某养殖场因拖欠深圳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被诉至广州仲裁委员会,后深圳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海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收到案件后,执行法官一边与双方沟通交流,一边实地走访,深入了解该养殖场经营现状。“强制执行的效果最差,不如给被执行人一个‘喘息’的机会,也能让其更好地履行还款义务。”执行法官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深圳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终与合浦某养殖场达成和解,约定由合浦某养殖场对借款进行分期偿还,如遵守约定,后期可对剩余欠款予以减免,减免金额约12万元。

“感谢法院帮我们促成和解,最近刚卖出一批鸭子,我们一定按时偿还欠款。”合浦某养殖场负责人说。

主动服务、为企业纾困解难、善意文明执行……新征程上,北海市两级法院执行干警的脚步,从未停歇。



近日,辽宁大连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出台服务海港口岸高质量发展十一项措施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内容包括创新实现边检通关进度“一键直推”、开通“边检即时通”平台,保障特定类型船舶“特办快办”等。图为11月14日,民警走访造船企业。

佳木斯中院优化司法服务改善营商环境

本报讯 记者张冲 通讯员郑玉祥 李维萍 今年以来,黑龙江省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严格践行“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着眼于立案、审判、执行全流程,疏通堵点、破解难点,不断优化司法服务举措,为全市打造一流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提振市场主体信心、激发企业活力提供法治动能。

立案阶段,佳木斯中院打造一站通办、全面透明的规范化、集约化诉讼窗口,满足企业多元司法需求,做好为企业服务的“加法”,全面落实涉企胜诉退费制度,进一步畅通诉讼费退费机制,对符合退费条件的市场主体,坚持“应退则退”,及时足额退费制度,使涉企诉讼服务更加高效、便捷。审判阶段,建立健全涉企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成立速裁团队,切实提升涉企案件审判质效,涉企案件平均办案天数由原来的41天减少至18.56天。执行阶段,灵活采用“活封”、分割查封、置换查封等方法,有多种财产可选择,尽量选择对企业生产影响小的财产进行查封,尽最大可能保持企业财产运营价值和正常经营。

派出所里有座纠纷“化解站”

湖北大冶“一心三室”巧解非警务矛盾纠纷

□ 本报记者 刘欢
□ 本报通讯员 陈宇

两口子吵架,报警:公公嫌儿媳不孝顺,也报警……

“有困难,找警察”,长期以来,大量非紧急、非警务的报警内容充斥110报警台,极大牵制基层公安民警精力。

这种情况,在湖北省大冶市,正发生改变。今年6月以来,大冶市公安局东岳路派出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开展非警务矛盾纠纷分流化解试点为契机,成立东岳路街道非警务矛盾纠纷分流中心,实行“一心三室”联动工作机制,形成非警务矛盾纠纷“摸得到、分得出、兜得住、调得了、不回流”全闭环管理,确保辖区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

协作联动

与东岳路派出所一街之隔,有两家图文广告店,因门前垃圾桶摆放问题,不时发生口角。

10月20日,一家店主摸起垃圾桶,将垃圾全部倒入另一家店里。

“这件事看起来是小问题,但不及时处理,很有可能升级为治安案件。”在分流中心专职调解员、现年59岁的朱端书调解下,双方约定以门前路边停车位为界摆放各自垃圾桶,握手言和。

东岳路街道实有人口超11万人,社会多元

化特点显著,矛盾纠纷复杂多变,派出所接报的纠纷警情中,非警务矛盾纠纷占五六成。

“有些简单的非警务矛盾纠纷,我们可以现场调解。但一些复杂的,比如说农民工讨薪,不是三言两语能够说清的,有时要反复报警。”24岁的东岳路派出所民警李煜耀对此深有感触。

更让青年民警们头疼的是家庭、情感纠纷。“报警人看你这么年轻,直接反问你‘结婚了没’。我们没什么经验,光讲法律,别人根本不信。”

直面基层执法困境,大冶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黄开广深入一线调研,最终确立“党委领导,政府主责,政法牵头,公安主推,部门托底”的非警务矛盾纠纷分流化解试点工作思路。

今年7月,东岳路街道办事处非警务矛盾纠纷分流中心挂牌成立,与街道综治中心、司法所、派出所、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派出所工作室、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派出所工作室、派出所调解室合署办公,在本级人民调解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下开展工作,确保“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

分流处置

走进东岳路街道非警务矛盾纠纷分流中心,墙上的“一站式”公调对接流程图吸引了《法治日报》记者的注意。

只见图上将矛盾纠纷分为治安纠纷与非警务矛盾纠纷两大类,并详细列明化解流

程,从出警到终结,形成一个完整闭环。

据了解,东岳路派出所协同街道党工委,制定出台《东岳路街道非警务矛盾纠纷分流化解工作方案(试行)》,明确家庭婚姻情感纠纷、邻里纠纷、生活纠纷、经济纠纷等27项分流清单,依托综治网格化平台、12345平台和警综平台,实行从接处警、情报指令平台受理、流转、处置的“一点归口、一键推送、一网统管、一站办结”的高效分流体系。

“我们充分发挥分流中心矛盾纠纷‘集散地’和‘加工厂’作用,对接处警受理和社区基础工作中摸排的非警务矛盾纠纷,及时转入分流中心进行集中调处,已化解的反馈至相关部门单位和社区做好跟踪管理。”东岳路派出所所长卢海涵说。

对接处警受理的打架斗殴、情感纠纷、邻里纠纷和社区基础工作中摸排的各类治安纠纷,及时分流转入大调解环节,大大提高东岳路派出所接处警效率。

东岳路派出所教导员张炳武给记者算了一笔账:自6月以来,该所通过非警务矛盾纠纷大调解,共化解各类矛盾纠纷近400起,“相当于每天增加了两到三名出警力量”。

高效化解

高效化解纠纷,确保分流后不回流,是推行非警务矛盾纠纷分流化解的关键。

大冶市公安局选派热心调解事业的辅警朱端书到分流中心从事专职调解工作,在

退休干部中选派两名有丰富工作经验的老同志担任专职调解员;东岳路街道办事处从退休社区干部和企业保卫人员中选派4名老同志担任人民调解员,同时聘请4名专业律师担任法律援助,各方相互配合、紧密协作。

7月28日,来自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的30余名农民工,在东岳路派出所辖区某商场讨要工资,民警出警后,将这起纠纷移交至分流中心。

分流中心及时向当地劳动仲裁部门通报情况,并与拖欠工资的单位法定代表人联系。经多方努力,次日凌晨28万元工资款全部支付到位。

“这些农民工离开大冶前,送来一面锦旗,夸我们真心为民办实事。”朱端书认为这是非警务矛盾纠纷分流化解的意义所在——既为民警减负,更帮群众解难,促进社会和谐。

根据矛盾纠纷事态及难易程度,分流中心已探索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分层化解机制——

对一般矛盾纠纷,由人民调解员主导“问诊”,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调解服务;

对可能会提起诉讼程序的矛盾纠纷,邀请公安民警、司法人员“会诊”,实行集体会商、协同办理,探索最优解法。

此外,纠纷当事人能就地地向调解员申请司法确认,免除签订协议后的履行之忧。

“自分流中心成立以来,分流矛盾纠纷全部化解。”卢海涵介绍,该中心将进一步完善机制,重点加强非警务矛盾纠纷摸排掌握的及时性、分流传递的快速性、部门协同的高效性、综合调解的有效性,做实非警务矛盾纠纷分流化解。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帅标
□ 本报通讯员 姚彬

“垃圾已全部清理到位。”近日,湖南省津市市汪家桥街道某小区业主群里,物业公司经理刚发完言,就收获了多名业主的点赞。而在不久前,双方还因“垃圾清理费用问题”闹得不可开交。矛盾快速有效化解的背后,是该街道通过平安指数,充分运用了“网格排查,中心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流程。

这是常德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的一个缩影。近年来,常德通过探索平安指数在全市“播种”,区县市“遍地开花”的新模式,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培育和打造了个典型样板,社会治理效能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日前,中央政法委在全国范围内评选出104个“枫桥式工作法”单位,汪家桥街道平安指数“三优”解纷工作法入选。

“那么多人不交物业费,我拿什么钱去清理垃圾?”“他们这个服务质量,凭什么要我们交物业费?”……

11月8日下午,一场调解正在津市城东社区某小区物业办公室内进行。该小区业主自2021年底以来陆续装修,小区物业公司借口经费不足没有配备装修垃圾设施,不少住户将装修垃圾倾倒在小区西侧围墙处。截至2022年10月,装修垃圾已达70余立方米,严重影响了小区居民出行。业主与物业沟通多次,未能达成一致意见,遂拒交物业费,双方关系进一步恶化。

网格员田某在平安网格微信群内发现问题,立即前往实地查看,经过多方走访与了解,通过手机将该事件上报至平安指数系统,平安指数系统根据事件类型和职责分工,提醒由汪家桥街道创建办牵头办理。考虑到事件的复杂性,汪家桥街道综治中心同时指定城管中队、城东社区协同处置,并限期1个工作日内办理。

当日14时,创建办主任杨芳组织城管中队、城东社区、物业公司等单位相关负责人,现场勘查小区装修垃圾倾倒情况,1个小时内制定了清理计划,由城东社区安排两辆拖拉机,1台小型铲车开展垃圾清理,城管中队负责联系津市建筑垃圾消纳场,物业公司承担全部清理费用。截至当日18时,所有建筑垃圾清运完毕,街道综治中心在平安指数系统回复了事件办结情况。

“平安指数促进解纷工作法,通过指数共享优任务,减少重复上报、弄虚作假、干部顾虑、破解履职不实难题。通过指数算法优流程,明确岗位职责,细化矛盾逐级调处流程,框定矛盾调处时限表,破解推诿扯皮难题。通过指数评估优考核,实施定期指数讲评、定期分析研判,纳入各类考核等,破解责任不严谨难题。”汪家桥街道党工委书记黄大庆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小区垃圾清理、小区高层住户停水,老旧小区改造顶楼防水施工不当,小区门口未设置限速标志……近年来,常德市武陵区长庚街道创新“434网格工作法”(4支力量聚力、3张清单明权责、4项制度保运转),解决老旧小区(无物管小区)长期失管问题,有效防范化解物业领域矛盾风险。

水木清华小区原由开发商物业公司提供服务,聘请罗某担任物业经理。后来,罗某成立自己的物业公司,因对此前担任物业期间的分红不满,遂想挤走前东家,由自家公司接管小区。今年年初,物业公司内部财务纠纷愈演愈烈,小区陷入“失管”风险,严重影响了业主正常生活。

网格员多次上门调解无效后立即上报社区,由熊家台社区党总支、小区党支部及相关站所组建一支专业调解队伍,召集小区业委会、监事会、物业公司等负责人进行专门调解。由于开发商与物业经理互不让步,最终未达成和解。社区综治中心上报街道综治中心,启动了“中心吹哨,部门报到”流程。

3月19日,由街道综治中心牵头,政法委员调度,区物业服务指导中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街道相关站所及人民调解委员会等部门参与,开展了为期1周期的深入调解,同时安排法律顾问提供专业法律意见,最终双方均退出该小区管理,小区重新选聘物业。

据统计,2022年以来,长庚街道重大物业纠纷发生率从90%降至10%,物业矛盾调处成功率从30%升至98%,群众满意度从60%升至99%。

用小网格汇集社会大力量,实现地域空间无缝隙、治理服务全覆盖。如今,常德已建立网格8938个,配备网格力量5.4万名。群众的小事基本做到现场解决或一天内办结,实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用一个个微小单元的共同努力,积小平安为大平安。

北京四中院构建完善审判机制服务保障“一带一路”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通讯员付金 近日,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服务保障‘一带一路’十项审判机制”的运行情况,并发布十大典型案例。据通报,北京四中院近年来通过构建完善“一带一路”案件当事人全流程引导机制,涉“一带一路”基础设施建设系统评估机制,实质化解争议的多元调解工作机制等,为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行稳致远提供了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据统计,自集中管辖北京市涉外商事一审案件以来,北京四中院共审结涉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及地区商事案件531件,结案标的总额77.7亿元。其中,以调解方式结案52件,撤诉方式结案128件,调撤率达40.63%。在调撤案件中,涉案标的总额达1.24亿元,合计为当事人节省诉讼费用715.13万元;平均审理用时缩短,节约当事人近40%的纠纷化解时间。

据北京四中院副院长、政治部主任王运涛介绍,“一带一路”国际及地区间司法协作日益密切,案件类型多样,涉外仲裁司法审查、申请承认与执行外国法院民事判决、仲裁

「小指数」构建「大平安」

常德用「平安指数」打通基层治理「神经末梢」

裁判文书数量近年来持续增长,北京四中院近年来累计受理承认(认可)和执行境外法院判决281件,承认(认可)和执行境外仲裁裁决案件38件。

北京法院国际商事纠纷一站式多元解纷中心和北京国际商事法庭相继在北京四中院成立以来,北京四中院通过构建完善国际商事纠纷诉源治理工作机制,完善“一带一路”域外法查明工作、国际条约和国际惯例准确适用机制等十项审判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涉外审判职能作用,持续提升涉外审判质效。在诉源治理方面,北京四中院针对案件中发现涉外基础设施建设相关企业在境外开展业务遇到的法律风险问题,加强审判后的总结研究,通过司法建议、典型案例等方式予以提示,并积极与相关单位为涉外企业建立风险防范机制。此外,北京四中院注重司法服务,风险化解与解纷功能发挥,了解案涉项目建设背景,进行重大争端与影响系统评估分析,判断可否先采取应急措施或工作减少争端解决对整体工程进展的影响等。

依法护航农业“芯片” 打造种业创新高地

上接第一版 建立重点案件数据库,确保案件处理的效果最大化。指导原阳县法院选聘30名高级农艺师组成涉农审判咨询专家库,采取专家咨询、专家调解、专家陪审的方式,审结涉中原农谷建设土地承包、农地流转、企业合同纠纷、劳动争议等典型案例。

平原示范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投资4.46亿元,主要建设农田地力提升、田间道路、农田灌溉、农田输配电等工程,涉及5个乡镇64个行政村,总面积10.89万亩。该项目立项后,原阳县法院提前介入,帮助当地政府和村委会向农户宣传补偿方案及项目未来前景,确保农户对土地流转放心,并积极参与土地流转合同的拟定,帮助农户进行风险预防,该项目从进场施工到投产使用,未发生一起因土地流转或附属物清理补偿等纠纷引发的民事或行政诉讼,为后

期育种实验基地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专门印发《关于服务和保障“中原农谷”建设的意见》提出14项具体措施,进一步加大农业种业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和对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农业科技成果和植物新品种的保护力度,加强对农业高新技术研究开发、农业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保护,依法严惩制假售假种子、假化肥、假农药等伪劣农资犯罪行为,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的供应安全。

“我们将突出升级农业种业知识产权裁判机制,优化营商环境司法保障机制,强化‘府院联动’机制,精准发力升级保障效能,提升服务保障效果,在护航‘中原农谷’高质量发展上建新功。”王静说。